

大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工程项目

交易公告



建设单位：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芊芊通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7月

大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程项目

交易公告

经项目资金文件批准，并且资金已落实，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随机抽取方式交易操作规程》的规定，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现通过网上随机抽取方式选定项目承包人。

一、项目名称：大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程项目

二、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三、发包人：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梁小姐 联系电话：020-34982737

代理机构：广州市芊芊通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谭工 联系电话：020-85557017

设计单位：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督机构：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20-84992566

注：代理机构不得承包所代理的项目，也不得为所代理项目的登记单位提供咨询、监理等可能影响交易公正性的服务(如有)。

四、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根据《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五年行动计划（2024-2028年）>的通知》文件要求，我队需完成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包括：外立面装饰、屋面防水重做、室内水电扇灰、

水电管线改造等。通过开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促进大队强长版、补短板，推进行政执法更加正规、高效，提升综合行政执法质量。项目计划总工期 150 日历天，工程建设资金为财政拨付资金，项目预算总造价 200 万元。（具体以施工图纸及招标过程相关资料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2. 承包内容及规模：按发包人提供的全套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补充说明等资料，承包大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程项目。（具体以施工图纸及招标过程相关资料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

3. 发包价：1620216.66 元

4. 承包方式：本项目采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交易文件、图纸总价大包干。

5. 时间要求：工期 150 日历天，以书面的开工通知时间起计。

五、交易公告时间：从 2026 年 7 月 30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18 时 00 分，网上确定随机抽取单位时间(如有)：从 2026 年 8 月 3 日 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8 月 3 日 12 时 00 分。

注：1.交易公告发布截止时间与登记截止时间一致。

2. 交易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时，同时发布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施工类项目，如有)、发包价，发布交易公告的时间不得少于 1 个工作日。如发包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公告发布时间，因此导致交易时间发生变化的，需在补充公告中明确说明。

3. 承包意向有效期：150 日历天(从登记截止之日起)。

六、本公告及修改、补充材料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发布,项目相关施工图纸、发包价及工程量清单等资料请自行在网站下载(如有)。

七、承包意向人合格条件

(一)承包意向人在附件《邀请企业名单》中。

(二)承包意向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签署了《承包意向承诺函》。

。

(三)相关发包人根据工程项目的具体内容和规模设置条件: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 2.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 3.承包意向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要求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注册建造师,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4.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专职安全员和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八、网上随机抽取时间及地点

(一)网上随机抽取时间:公告结束后第1个工作日。出现网络中断的,可以顺延1个工作日。

(二)网上随机抽取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 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交易系统。

(三)网上随机抽取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公告、澄清公告等相关信息。

九、承包候选人选取方式:

(一)本项目选取承包人的方式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随机抽取方式交易操作规程》第二章第六条第(三)款:发包人可邀请不少于3家承包意向人,通过交易系统随机抽取承包候选人。

(二)发包人按交易公告要求先确定随机抽取单位。

(三)发包人根据随机抽取排序依次选取3家承包候选人。

(四)若承包意向人只有2家的,则依次选取第一、第二承包候选人。

(五)若承包意向人只有1家的,可直接确定其为承包候选人,或降低相关要求后,重启相关流程。

发包人也可从随机抽取的承包候选人名单中,按随机抽取排序依次选定1家承包候选人。

十、网上随机抽取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公开接受监督。

十一、承包意向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承包候选人有异议的,可以向发包人提出,由发包人负责解释和处理。

异议受理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

异议受理电话: 020-34982737

地 址: 南沙区大岗镇豪岗大道13号

十二、发包人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承包意向人可自行踏勘，现场详细地址：南沙区大岗镇靖西路 33-1（原灵岗二桥北侧），自 2026 年 6 月起具备现场踏勘条件。

十三、发包人开展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交易活动时，应当在广州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小型简易工程建设项目交易系统填写工程项目申请，附件上传项目的审批、核准资料或者项目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如有)、工程发包价和交易公告(注：交易公告需要上传一份加盖发包人公章的 pdf 版本。以上附件资料均无需提交纸质材料)。

十四、本项目相关公告、通知在以下媒体发布：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不同媒体发布的信息如有不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http://www.gzggzy.cn/>）发布的信息为准。

附件：1.承包意向承诺函

附件：2.邀请企业名单

附件1

承包意向承诺函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

一、本公司已详细了解了发包人发布的大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程项目项目交易公告及有关附件，并无异议。

二、本公司承包意向在交易公告规定的有效期内有效，并受此约束。如发包人需延长交易有效期的，本公司同意延长。如在有效期内撤回交易意向或放弃承包资格不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本公司对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三、如获得承包资格，本公司将承诺按交易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及质量要求完成并移交本项目。

四、本公司就参加本项目交易工作，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1. 本公司登记信息及提供的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2. 本公司在本项目交易中不给其他单位挂靠，不转让交易资格，不向发包人、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有关人员行贿。
3. 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交易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项目质量问题；在登记截止时间前两年，本公司通过"信用中国"中国裁判文书网"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4. 本公司获得承包资格后将按照我市有关劳务规定执行。
5. 本公司获得承包资格后不无故放弃承包资格。

6.本公司在建设工程发包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将与发包人签订书面合同。

7.本公司认真研究了交易公告的有关规则，充分考虑了因其他承包意向人资格变动对随机抽取结果产生的影响，并接受此次随机抽取结果。

8.严格遵守建设项目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如违反建设项目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将自愿接受通报批评，记录不良行为。(施工类，如有)

9.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交易文件编写、监理工作，与承担本交易项目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施工类，如有)

10.本公司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安全员没有在其它在建项目中任职。(房建市政施工类，如有)

如经查实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承包意向人：

2026年 月 日

附件2

《邀请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编号
1	广州恒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8252
2	广东鸿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3972
3	广州市盛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2212
4	广东悦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7526

